

2025年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二）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三）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
- （四）依法审判由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控诉案件；
-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六）依法决定司法赔偿；
- （七）依法办理外地法院的委托事项；
- （八）负责本院的司法鉴定和档案管理工作；
- （九）负责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管理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 （十）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 （十一）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 （十二）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内设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10个职能庭室，6处派出法庭，经费来源为全额预算财政拨款，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诉讼费等费用的收缴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一）综合办公室。
- （二）政治部。
- （三）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 （四）刑事审判庭。
- （五）民事审判一庭。
- （六）民事审判二庭。
- （七）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 （八）执行局。
- （九）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 （十）司法警察大队。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524.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24.2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8,297.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70
五、其他收入	6,939.04	八、卫生健康支出	175.74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85.8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63.30	本年支出合计	9,463.3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463.30	支出总计	9,463.3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9,463.30	2,524.26	2,524.26					6,939.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97.01	2,524.26	2,524.26					5,772.75					
	05		法院	8,257.01	2,484.26	2,484.26					5,772.75					
		01	行政运行	3,414.53	548.05	548.05					2,866.48					
		04	案件审判	4,664.21	1,936.21	1,936.21					2,728.00					
		50	事业运行	178.27							178.27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00	40.00	40.00										
		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0.00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70							704.7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70							704.70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66							229.6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316.69							316.6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58.35							15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74							175.7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74							175.74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74							175.7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85							285.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85							285.85				
		01	住房公积金	285.85							285.85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9,463.30	548.05	8,915.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97.01	548.05	7,748.96	
	05		法院	8,257.01	548.05	7,708.96	
		01	行政运行	3,414.53	548.05	2,866.48	
		04	案件审判	4,664.21		4,664.21	
		50	事业运行	178.27		178.27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00		40.00	
		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70		704.7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70		704.70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66		229.6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69		316.6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35		15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74		175.7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74		175.74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74		17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85		285.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85		285.85	
		01	住房公积金	285.85		285.8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24.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524.26	2,524.26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524.2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524.26	2,524.2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524.26	支 出 总 计	2,524.26	2,524.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524.26	548.05		548.05	1,976.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24.26	548.05		548.05	1,976.21
	05		法院	2,484.26	548.05		548.05	1,936.21
		01	行政运行	548.05	548.05		548.05	
		04	案件审判	1,936.21				1,936.21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0.00				40.00
		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40.00				4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548.05		54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05		548.0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68.03		268.03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0		30.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8.00		8.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5.41		5.41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6.73		56.7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4.65		34.6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5.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20.23		120.2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78.10		67.30		67.30	10.80	81.41		76.00		76.00	5.4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48.05	548.05	54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05	548.05	548.05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68.03	268.03	268.03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0	30.00	30.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8.00	8.00	8.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5.41	5.41	5.41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6.73	56.73	56.7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4.65	34.65	34.6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5.00	25.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20.23	120.23	120.23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915.25	1,976.21	1,976.21			6,939.0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费（任务）	其他运转类	684.68	684.68	684.68						
知识产权法庭运转维护	其他运转类	654.53	654.53	654.53						
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	其他运转类	40.00	40.00	40.00						
区县法院人员经费	其他运转类	4,211.04					4,211.04			
济南法院运行经费	其他运转类	2,728.00					2,728.00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特定目标类	597.00	597.00	597.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132.90	132.90	132.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2.90	132.90	132.90					
	05		法院	132.90	132.90	132.90					
		01	行政运行	22.90	22.90	22.90					
		04	案件审判	110.00	110.00	110.00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年收入预算9,46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24.26万元，其他收入6,939.04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支出预算9,46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8.05万元，项目支出8,915.25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9,463.3万元，比上年增加901.65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90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232.23万元，其他收入增加1,133.88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901.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81.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819.75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晋升，人员经费增加；二是近年来，我院案件数量逐年增长，办案业务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81.41万元，比上年增加3.31万元，增长4.2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6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6万元，比上年增加8.7万元，增长12.93%，主要原因是我院公务用车年限较长，维修维护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2. 公务接待费5.41万元，比上年减少5.39万元，下降49.91%，主要原因

是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特别说明的是，济南市市本级对出国（境）经费采取市级统筹的方式加强出国（境）经费的管理，市直各部门不在其年初部门预算中单独反映，将在决算时公开实际支出情况并详细说明。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48.05万元，较2024预算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725.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20.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54.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0.51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7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9个，预算资金11208.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269.41万元。拟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济南法院运行经费等项目支出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司法救助有关规定开展救助工作, 严格把握救助标准, 于本年度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进行救助,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司法救助资金支出总成本	≤40万元
			诉讼案件救助支出成本	≤30万元
			信访案件救助支出成本	≤1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1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发放对象符合率	100%
			司法救助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经济建设提供法律援助	有效提供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救助政策当事人告知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政法体制保障改革资金（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济南市区县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济财行〔2023〕5号）、济南市财政局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资金通知要求，区县法院、检察院的经费、资产、非税收入上划市级管理，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结合审判执行工作实际，为保障我院日常办案业务支出，包括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的直接支出，以及办案办公设备装备的维修和购置，升级改造各类业务系统，设立此项目，有效维护社会稳定，有效提升司法公信力。2025年年度审结刑事、民事、行政、执行、司法救助、国家赔偿等案件的数量（件）不少于40000件，案件服判息诉率（%）达到80%，法定审限内结案率≥90%，平均办案周期≤70天，业务装备项目验收合格率≥96%，业务装备项目采购及时率≥90%，资金支付及时性≥90%，干警满意度≥90%，提高审判辅助水平，各项管理工作稳步提升，提高人民法院司法公信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376.9万元
			办案业务费	≤183.3万元
			业务装备费	≤193.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4000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业务装备项目验收合格率	≥96%
			服判息诉率（%）	≥80%
			办案（业务）结案率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70天
			资金支付及时性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数	≤1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资金（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济南市区县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济财行〔2023〕5号），区县法院、检察院的经费、资产、非税收入上划市级管理，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根据工作安排，为保障我院日常办案业务支出，包括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的直接支出，以及办案办公设备装备的维修和购置，升级改造各类业务系统，设立此项目，有效维护社会稳定，有效提升司法公信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30万元
			四项创建支出标准	≤5万元
			执行补助支出标准	≤7万元
			诉调补助支出标准	≤11万元
			审判质效支出标准	≤7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4000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运转类支出专款专用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运转类支出支付及时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司法公信力提升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结转）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济南市区县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一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济财行〔2023〕5号）、济南市财政局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资金通知要求，区县法院、检察院的经费、资产、非税收入上划市级管理，纳入市级财政统一管理。结合审判执行工作实际，为保障我院日常办案业务支出，包括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类案件的直接支出，以及办案办公设备装备的维修和购置，升级改造各类业务系统，设立此项目，有效维护社会稳定，有效提升司法公信力。2025年年度审结刑事、民事、行政、执行、司法救助、国家赔偿等案件的数量（件）不少于40000件，案件服判息诉率（%）达到80%，法定审限内结案率≥90%，平均办案周期≤70天，业务装备项目验收合格率≥96%，业务装备项目采购及时率≥90%，资金支付及时性≥90%，干警满意度≥90%，提高审判辅助水平，各项管理工作稳步提升，提高人民法院司法公信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401.24万元
			业务装备费	≤132.08万元
			办案业务费	≤269.1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4000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业务装备项目验收合格率	≥96%
			服判息诉率（%）	≥80%
			办案（业务）结案率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平均办案周期	≤70天
			资金支付及时性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数	≤1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费（任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84.68	
		其中: 财政拨款	684.68	
		其他资金	0.00	
<p>总体目标</p> <p>1、切实履行职责使命，扎实推进法院各项工作。2、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打造过硬干警队伍。3、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4、为我市经济建设有限发展提供一支优良合格的法院干警队伍。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加大法制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强“无讼社区”建设，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推进司法改革，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法院服务水平和法院形象，为广大干警提高生活工作环境，保障我院正常办公、庭审工作的正常运转。</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支出总成本	≤684.68万元
			劳务费支出成本	≤12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成本	≤51万元
			租赁费支出成本	≤140万元
			委托业务费支出成本	≤15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成本	≤55万元
			差旅费支出成本	≤30万元
			培训费支出成本	≤21.31万元
			邮电费支出成本	≤152.37万元
			印刷费支出成本	≤50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被装购置费支出成本	≤5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案件数量	≥6000件
			车辆数量	31辆
			华山法庭租赁面积	790.94m ²
			遥墙法庭租赁面积	1800m ²
			财务审计服务次数	>2次
			邮寄送达案件数量	≥5万件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利用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运转，发挥履职效能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院干警满意度	>9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法庭运转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65.66
		其中:财政拨款		1565.6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推进司法改革,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法院服务水平和法院形象,为广大干警提高生活工作环境,保障我院正常办公、庭审工作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支出总成本	≤1565.66万元
			电费支出成本	≤140万元
			水费支出成本	≤10万元
			物业管理费支出成本	≤280万元
			办公费支出成本	≤437万元
			维修维护费支出成本	≤436.5万元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成本	≤222.16万元
			专用设备购置支出成本	≤20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支出成本	≤2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场所数量	>1处
			系统运维服务数量	≥1宗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法治环境	显著优化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正常运转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运转,发挥履职效能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院干警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区县法院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211.04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211.04	
总体目标	保障全院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正常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支出总成本	≤4211.04万元
			在职人员工资	≤2872.24万元
			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	≤550.7万元
			退休人员待遇	≤204.65万元
			离休人员待遇	≤25.01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非定额)	≤547.41万元
			遗属补助	≤11.03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编人员	148人
			离退休人员	84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法治环境	显著优化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当地司法公信力	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运转,发挥履职效能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5%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济南法院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728.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728.00	
总体目标	招录主要从事案件审判、执行有关的事务性工作的聘用人员;保障我院公务用车保持正常状态,满足我院日常工作用车需求,提高工作效率;根据工程概算、工程监理审计报告和招标合同的约定,需支付鲍山法庭工程款500万元,按照一类法庭建设标准,对华山法庭进行装修,保障华山法庭及我院青少年普法基地使用,提高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支出总成本	≤2728万元
			劳务派遣费支出成本	≤191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成本	≤38万元
			法庭基本建设及装修项目支出成本	≤78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人员数量	290人
			车辆数量	31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车辆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质量,保障经济秩序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数量	290个
			车辆使用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运转,发挥履职效能	显著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院干警满意度	>92%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政法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_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97.00	
		其中:财政拨款	597.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597万元
			业务装备费	≤230万元
			办案业务费	≤367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业务）收案数量	≥4万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项目验收合格率	≥96%
			办案（业务）结案率	≥92%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项目采购及时率	≥90%
			资金支付及时性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提高法院审判与执行办案能力水平	显著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办案质量提高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